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3-080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 2 名因个人原因离职的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9 万份，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导致第一个行权期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 0.5940 万份，本次合计注销股票期权数量 9.5940 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注销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 1 名因个人原因离职的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3.35 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刊载的《关于注销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综上，公司本次注销上述 5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共计 12.9440 万份。公司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尚未行权，注销后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023 年 11 月 20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 12.9440 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